

委員您好：

1. 本次訓練係「109 年第 2 期家事事件調解委員研習會」，研習時間為 109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1 日(共 5 日)，開放報名額共 4 名。
2. 欲參訓之委員請於 109/7/10(星期五)17:00 前以 電子郵件 或 傳真 將報名資料擲返人事室。
3. 向法官學院報名之順序將由人事室以電腦抽籤決定，結果將於報名截止日(7/10)後 2~3 天內公告於本院院外網之調解專區。
4. 因法官學院以網路報名，需完整資料始能完成報名程序，請儘量以電子郵件報名。
5. 委員如以 傳真 方式報名請務必將報名資料以一筆一劃寫清楚，
6. 為免信箱漏信或傳真未成功，報名後請務必來電確認報名結果。
7. 電子郵件 報名請務必完整填寫以下資料

**(未填寫完整資料 將視為
未完成報名手續，本室將
不另行通知)**

姓名：

出生日期：

(格式為西元年 YYYY/MM/DD)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公)：

緊急聯絡人姓名：

緊急聯絡人電話或手機：

飲食習慣： (葷 或 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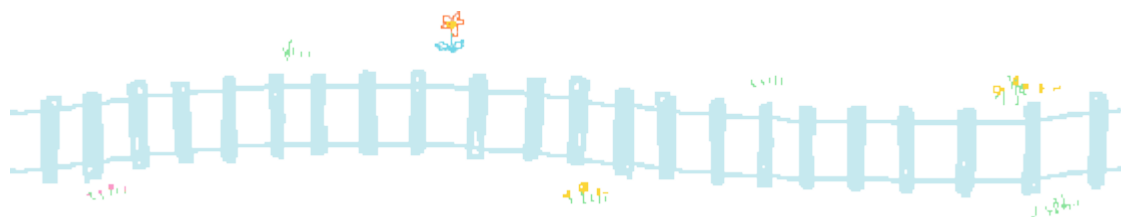
住宿需求： (住宿 、 不住宿 或 僅午休 三選一)

開班日晚餐： (餐盒(西點) 、 快餐(餐廳) 或 不用餐 三選一)

開班日專車： (搭車 或 不搭車)

講義： (紙本講義 或 若有電子檔不領取紙本)

『膳食/住宿/搭車調查』如未確實填寫，為免浪費資源將以
『葷食、不住宿、不用晚餐、不搭車』報法官學院。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人事室

林胤承 執達員

電話：(03)379-5470#2659

傳真：(03)335-0917

E-mail：a24689@mail.judicial.gov.tw



法官學院 函

地址：11158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
承辦人：陳若君
電話：02-8866-4433#620
傳真：02-8866-5337
電子信箱：carrie82@judicial.gov.tw

受文者：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
發文字號：官院教壬字第109000090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本學院訂於109年8月17日至8月21日（共5日）辦理「109年第2期家事事件調解委員研習會」（同步辦理遠距視訊教學），請遴派貴院擬新聘之家事調解委員參加，並將名冊於109年7月15日前上傳本學院網站，請查照。

說明：

- 一、各機關遴選研習人員時，請確認可出席，並就本學院於同一研習時段所舉辦之數研習會，擇一參加，勿重疊報名。有關參與研習之人數，除正取名額外，如尚欲報名者，請同步辦理備取報名作業，本學院將於研習容量範圍內，儘量優先辦理。研習名單請於報名結束後第5日起，至本學院內部網站查詢（網址：<http://www.tpi.intraj>，點選研習資訊/近期開班資訊，再點閱各班次研習人員名單）。
- 二、為利課前通知聯繫，請研習人員務必於報名表上填寫email帳號，並請各機關負責報名同仁於報名系統輸入研習人員資料時，協助檢視各項資料之正確性。
- 三、本次研習相關事項如下：
 - （一）研習時間：109年8月17日至8月21日（共5日），研習總時數30小時，研習期間內未能到場上課，應依規定向本學院辦理請假手續。



(二)研習地點：

- 1、臺北現場：法官學院1樓102教室、2樓201教室（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
- 2、遠距視訊教學場：分別於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3樓會議室；臺中地方法院臺中簡易庭3樓電腦教室；臺灣嘉義地方法院5樓多媒體簡報室；臺灣臺南地方法院8樓視聽教室；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5樓電腦教室；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花蓮簡易庭附設研習中心2樓會議室；臺灣臺東地方法院5樓視聽室；臺灣澎湖地方法院2樓調解室；臺灣金門地方法院5樓會議室舉行。

(三)交通車接送：

- 1、臺北現場：開班當日（8月17日）攜大件行李及行動不便者得於芝山捷運站1號出口搭乘接駁車，發車時間為上午8時45分，其餘研習人員請步行前往（約300公尺）。
- 2、遠距視訊教學各場：請自行前往會場。

四、隨文檢送課程表、名額分配表及報名表各一份。

五、本學院線上報名網址：<http://www.tpi.intraj/>（機關網路報名），承辦人：陳若君，電話：(02)88664433分機620。

正本：臺灣高等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臺灣新北地方法院、臺灣士林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臺灣南投地方法院、臺灣彰化地方法院、臺灣雲林地方法院、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臺灣臺南地方法院、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臺灣屏東地方法院、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臺灣宜蘭地方法院、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臺灣澎湖地方法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副本：電 2020/06/18 文
交 11 機 11 章

109年第2期家事事件調解委員研習會（含遠距教學）

名額分配表

序號	法 院 名 稱	臺北現場	遠距教學場	
1	臺灣高等法院	2	無	
2	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	1	5	臺中高分院遠距
3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1	5	臺南遠距
4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	1	5	高少家遠距
5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	1	5	花蓮遠距
6	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	0	5	金門遠距
7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5	無	
8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	4		
9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	3		
10	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4		
11	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2		
12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2	7	臺中遠距
13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	4	13	
14	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2	7	臺中高分院遠距
15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	2	7	
16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2	7	嘉義遠距
17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2	10	
18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	3	15	臺南遠距
19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	5	10	高少家遠距
20	臺灣屏東地方法院	2	5	
21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2	10	臺東遠距
22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	2	10	花蓮遠距
23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	無	
24	臺灣基隆地方法院	2		
25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	2	6	澎湖遠距
26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	1	6	金門遠距
27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	1	無	
合 計		60	138	

「109 年第 2 期家事事件調解委員研習會-含遠距教學」課程表

研習期間：109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1 日

(109K49002)

日期	8月17日	8月18日	8月19日	8月20日	8月21日
星期	星期一	星期二	星期三	星期四	星期五
時間	08:30~08:45報到				
	早 餐 07:30~08:30				
09：00 09：50	性別平權系列一 多元文化與伴侶關係 李創辦人姿佳 牽下幸福	人權系列一 成年監護程序、人身 照護與財產管理—兼論 CRPD 與身心障礙者最佳利益 鄧教授學仁 中央警察大學法律系	家事調解委員情緒 管理與壓力調適 張臨床心理師維揚 臺北醫學大學	家庭暴力事件服務 處與家事服務中心 介紹 黃督導竑瑄 現代婦女基金會駐士林 地院家暴暨家事服務中 心	高衝突家庭（含家 暴）之伴侶、親子 關係處理技巧及調 解時應注意之事項 柯律師萱如 天晴和永法律事務所
10：05 10：55					
11：10 12：00					
12：00					
12：00	午餐及休息				
14：00 14：50	家事事件法制度特 色之簡介 林院長春長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人權系列一 CEDAW、CRC、 CRPD 在家事調解 之落實 施教授慧玲 中正大學法律學系	家事調解程序之進 行及疑難之排除 潘法官雅惠 臺灣雲林地方法院	從未成年子女最佳 利益談如何協助父 母擬定會面交往方 式 林諮商心理師及社 工師秋芬 花蓮縣社團法人兒童 暨家庭關懷協會	從家事事件調解前 置之立法精神談調 解委員應具備之觀 念及特質 李法官莉苓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5：05 15：55					
16：10 17：00					
17：00					
17：00	晚餐及休息				賦歸（餐盒）
備註	一、臺北現場研習地點：法官學院1樓102教室、2樓201教室（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103號） 二、遠距教學研習地點：（請參加研習人員自行到場） 【臺中高分院遠距】 高等法院臺中分院3樓會議室（臺中市五權南路99號） 【臺中遠距】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簡易庭3樓電腦教室（臺中市自由路1段91號） 【嘉義遠距】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5樓多媒體簡報室（嘉義市林森東路282號） 【臺南遠距】 臺灣臺南地方法院8樓視聽教室（臺南市健康路3段308號） 【高雄遠距】 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5樓電腦教室（高雄市興楠路182號） 【花蓮遠距】 臺灣花蓮地方法院花蓮簡易庭2樓會議室（花蓮市球崙一路286號） 【臺東遠距】 臺灣臺東地方法院5樓視聽室、臺東市博愛路128號 【澎湖遠距】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2樓調解室（馬公市西文澳310號） 【金門遠距】 福建金門地方法院5樓會議室（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178號） 三、本學院承辦人：教務組陳若君組員 電話：(02) 88664433 轉 620 班務助理：李桂英女士、徐嘉麗女士				

「109 年第 2 期家事事件調解委員研習會」報名表 (含遠距)

➤ 研習期間：109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1 日

➤ 研習地點：法官學院 2 樓 201 教室、1 樓 102 教室及各遠距端

服 務 機 關			
姓 名		職 稱	
身 分 證 字 號		手 機 號 碼	
※ email 電子信箱	為利課前聯繫通知，請務必填寫 email。		
研 習 地 點	☐ 臺北現場 (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 103 號)		
	遠距場	☐ 臺中高分院 ☐ 臺南遠距 ☐ 花蓮遠距 ☐ 臺中遠距 ☐ 高少家遠距 ☐ 澎湖遠距 ☐ 嘉義遠距 ☐ 臺東遠距 ☐ 金門遠距	
	☐ 正取 號 ☐ 備取 號 ※ (網路報名，請將本欄事項，填記在備註欄)		☐ 無人報名
餐 飲 調 查	☐ 葷食 ☐ 素食	開 班 日 晚 間 用 餐	☐ 餐盒 ☐ 快餐 ☐ 不用餐 (遠距皆為餐盒)
住 宿 及 搭 車 調 查	☐ 住宿 (☐ 且需提早住宿(入住時間為開班前 1 日下午 3 時以後晚上 11 時前，恕不提供開班前餐飲。))		
	☐ 不住宿 ☐ 僅午休 (晚上不住宿者，請勾選。)		
講 義 調 查	☐ 需紙本講義 ☐ 不需紙本講義，於研習前使用法院電腦登入本學院內網研習人員專區下載講義。		
	☐ 因車輛座位數有限，僅供攜大件行李、行動不便者搭乘 ☐ 報到當日 (8 月 17 日) 上午 8 時 45 分於芝山捷運站 1 號出口搭乘專車。 ☐ 不搭專車 (遠距場請自行前往會場，皆未提供專車服務。)		
以下欄位，如您曾經參加本學院研習並填列相關資料，除資料異動外，可無需填列。			
聯 絡 電 話	0：	H：	手機：
緊急聯絡人姓名電話	姓名：	電話：	手機：
備 註	本表資料授權法官學院同仁於研習期間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使用，並於研習結束後歸檔或銷毀。		

註：一、報到當日請自行前往本學院 (臺北市士林區福國路 103 號，芝山捷運站 1 號出口步行前往約 300 公尺)，若要搭乘本學院專車，請於當日 (8 月 17 日) 上午 8 時 45 分於芝山捷運站 1 號出口搭乘接駁車。★遠距場 請自行前往會場。

二、本報名表資料，請各法院承辦人於 109 年 7 月 15 日 (星期三) 前，於本學院網址上傳研習人員資料 (網址：<http://www.tpi.intraj>)；若機關無人報名時，請於報名作業平台點選『無人報名』，以利人數統計。

三、本學院承辦人：教務組陳若君組員，電話：(02) 8866-4433 分機 620。

◆ 機關承辦人姓名：

聯絡電話：